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38,841.3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2.9%。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集团”或“公司”）近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江苏银行杭州分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广宇安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安诺”）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安诺康养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养服务”）提供不超过一年期最高债权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广宇安诺少数股东杭州联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鸣贸易”）以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35 亿元（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康养服务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70.87%，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7.7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原则，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前次使用剩余额度	本次使用	本次剩余额度
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25	24.5	0.2	24.3
		<70%	10	10	0	10
		合计	35	34.5	0.2	34.3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安诺康养服务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2011年8月31日
- (3) 注册地址：杭州市大名空间商务大厦2303室
- (4) 法定代表人：余镭
- (5)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 (6) 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等（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7)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康养服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宇安诺的全资子公司。

(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康养服务资产总额16,058.14万元，负债总额11,380.1万元，所有者权益4,678.04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12,519.26万元，净利润107.65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康养服务资产总额8,942.04万元，负债总额4,271.7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670.31万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3,232.66万元，净利润-7.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康养服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江苏银行杭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广宇集团为康养服务在江苏银行杭州分行取得的不超过一年期最高额债权本金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联鸣贸易就本次担保签署反担保协议，联鸣贸易以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为72,500万元，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9.88%；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88,261.34 万元，本次提供担保本金 2,000 万元，合计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79.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